

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8
十二、其他说明.....	7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78
（二）其他.....	7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8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山阴县民政局职责：

（一）公布行政区划代码，组织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县域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和更名审核申报工作。（二）将划入的职责优化为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全县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县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等职责。（三）职能转变。推动全县老龄工作向主动应对和统筹协调转变，健全工作体制机制，强化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职能，协调有关部门和乡镇不断完善老年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待、宜居环境、社会参与等政策，增强政策制度的针对性、协调性、系统性。推动养老服务向全面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转变，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促进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逐步改善保障老年人生活、健康、安全以及参与社会发展的条件，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聚焦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促进资源向薄弱乡村、领域和环节倾斜，兜牢民生底线。

山阴县社会福利中心职责：

（一）承担收养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孤老、残疾人和痴、呆、傻人员，并为其提供养护、康复、托管等服务。

（二）负责城市生活无着的成年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教育、医疗救治工作。

（三）依法做好符合民政部门临时监护情形的未成年人收留和临时监护工作，协调做好监护评估、个案会商、服务转介、精神关怀等帮扶救助工作。牵头开展区域内农村留守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指导乡镇人民政府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指导开展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业务培训及儿童信息摸底排查、登记建档和动态更新等工作，开展好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讲工作。

（四）负责对申请享受低保、廉租住房的居民家庭收入及财产情况进行核对等工作。

殡仪馆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殡葬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地方殡葬政策，承担我县及周边地区遗体拉运、存放、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阴县民政局属于行政单位，内设机构5个：（一）办公室（区划地名办公室）；（二）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老龄工作股）；（三）社会救助股；（四）社会事务股（殡葬监督管理股）；（五）社会组织和慈善事业股。

山阴县社会福利中心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机构4个：（一）办公室；（二）救助

管理股；（三）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股；（四）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股。
山阴县殡仪馆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属于股级单位，没有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0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9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4.31	10173.84	6390.4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5.1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64	14.6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80.11	296.00	184.1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496.12	本年支出合计	17095.81	10496.12	6599.68
上年结转	6599.68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7095.81	支出总计	17095.81	10496.12	6599.68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496.12	10200.12	296.00				659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4	2.4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44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73.84	10173.84					6390.4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7.84	177.84					
2080201	行政运行	94.85	94.8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9	41.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0	1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6	40.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	1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	19.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6	9.76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0810	社会福利	2713.89	2713.89					0.25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60	208.6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7.08	687.08					0.25
2081004	殡葬	370.87	370.8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7.82	77.82					
2081006	养老服务	1243.50	1243.5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01	126.0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4.70	664.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64.70	664.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98.08	4098.08					792.8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55.00	1055.00					366.4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43.08	3043.08					426.41
20820	临时救助	965.00	965.00					6.8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5.00	96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8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18	1285.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75	61.7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3.43	1223.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4	0.64					5590.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4	0.64					5590.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8	1.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1103	污染防治							25.10
2110301	大气							2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4	1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4	1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4	14.64					
229	其他支出	296.00		296.00				184.1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6.00		29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6.00		296.00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095.81	217.70	1687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4		2.4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44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4.31	193.85	16370.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7.84	94.85	82.99
2080201	行政运行	94.85	94.8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9		41.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0		1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6	40.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	1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	19.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6	9.76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0810	社会福利	2714.14	57.60	2656.54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60		208.6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7.33		687.33
2081004	殡葬	370.87	6.78	364.0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7.82	50.82	27.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243.50		1243.5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01		126.0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4.70		664.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64.70		664.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890.90		4890.9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21.41		1421.4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69.49		3469.49
20820	临时救助	971.81		971.8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5.00		96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81		6.8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18		1285.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75		61.7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3.43		1223.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24	0.64	5590.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24	0.64	5590.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8	1.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5.10
21103	污染防治	25.10		25.10
2110301	大气	25.10		2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4	1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4	1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4	14.64	
229	其他支出	480.11		480.1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184.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184.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6.00		29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6.00		296.00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0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9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4.31	16564.3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5.1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64	14.6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80.11		480.1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496.12	本年支出合计	17095.81	16615.70	480.1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599.68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6415.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84.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7095.81	支出总计	17095.81	16615.70	480.11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200.12	217.70	998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4		2.4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44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73.84	193.85	9979.9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7.84	94.85	82.99
2080201	行政运行	94.85	94.8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9		41.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0		1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6	40.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	1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	19.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6	9.76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0810	社会福利	2713.89	57.60	2656.29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60		208.6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7.08		687.08
2081004	殡葬	370.87	6.78	364.0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7.82	50.82	27.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243.50		1243.5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01		126.0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4.70		664.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64.70		664.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98.08		4098.0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55.00		1055.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43.08		3043.08
20820	临时救助	965.00		96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5.00		96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18		1285.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75		61.7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3.43		1223.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4	0.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4	0.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8	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4	1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4	1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4	14.64	
---------	-------	-------	-------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7.70	186.75	30.95
工资福利支出		176.13	175.63	0.50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48	42.48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6.07	26.0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74	24.7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23	4.23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4	6.1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8.84	18.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74	11.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78	7.78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87	5.8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89	3.8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77	4.7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6	3.1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51	0.5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77	0.77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8.81	8.8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83	5.8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50		0.5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5		30.45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电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2.4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20		0.2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2.24		2.24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27		0.27
租赁费	办公经费	1.81		1.81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30		1.3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47		1.47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8		0.98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47		1.47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8		0.9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81		6.8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1.9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2	11.1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48	10.4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4	0.64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6.00
103	非税收入	296.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296.00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296.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6.00		296.00
229	其他支出	296.00		29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6.00		29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6.00		296.00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	4.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合计	4.50	4.5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2.49	22.49		
山阴县民政局	22.49	22.49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10278.42	9982.42	296.00			
山阴县民政局	10137.42	9841.42	296.0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81.00	81.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194.80	194.80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	700.00	700.00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120.00	120.00				
儿童福利县级配套资金	25.00	25.00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230.00	230.00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标准补差补贴	278.50	278.50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60.00	60.00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贴	60.00	60.00				
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143.00	143.00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县级补助资金	135.00	135.00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42.00	42.00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室外供热工程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12.00	12.00				
儿童收养第三方评估专项经费	3.00	3.00				
政府购买服务县级专项补助经费	10.00	10.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中央城乡低保（3252.49万元）	1980.00	1980.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中央（3252.49万元）	658.49	658.49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中央（3252.49万元）	99.00	99.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中央（3252.49万元）	515.00	515.00				
晋财社[2024]199号，朔财社[2024]258号8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省级（148.3万元）	148.30	148.30				
晋财社[2024]197号朔财社[2024]231号困难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92.95	92.95				
晋财社[2024]197号朔财社[2024]231号重度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227.95	227.95				
晋财社[2024]198号朔财社[2024]253号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1万元）	1.00	1.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县级资金	90.00	90.00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金	10.00	10.00				
晋财行（2024）146号、朔财行（2024）10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兼职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经费（省级）20.352万元	1.06	1.06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省级城乡低保（1570.37万元）	952.08	952.08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省级（1570.37万元）	372.69	372.69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省级（1570.37万元）	206.00	206.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省级（1570.37万元）	39.60	39.60			
晋财综[2024]64号朔财综[2024]34号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消防等系统改造资金（69万元）	69.00		69.00		
80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补助资金	422.78	422.78			
朔财社[2024]257号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20万元）	20.00	20.00			
朔财社[2024]257号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补助48万元	48.00	48.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特困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34万元）	134.00	134.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城市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75万元）	175.00	175.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4万元）	14.00	14.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农村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291万元）	291.00	291.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实事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38万元）	38.00	38.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7万元）	7.00	7.00			
2025年两新组织联建党组织及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县级补助经费	1.38	1.38			
敬老院集中供养运营补贴	123.00	123.00			
晋财建一[2021]86号朔财建一[2021]93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中央265.5574万元）	265.56	265.56			
80岁以上高龄津贴（非三保）	115.00	115.0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500.00	500.0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配套)	227.00		227.00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专项经费	15.00	15.00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县级资金	41.00	41.00			
晋财建一[2021]188号朔财建一[2021]140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635369.80	63.54	63.54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2.75	2.75			
单位线路房屋陈旧维修维护费	10.00	10.00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	34.99	34.99			
中心敬老院未成年保护中心暖气费	31.01	31.01			
山阴县社会福利中心	106.00	106.00			
幸福养老工程和区域养老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79.00	79.00			
专项业务经费	27.00	27.00			
山阴县殡仪馆	35.00	35.00			
殡仪馆经费县级资金	15.00	15.00			
减免殡葬基本服务费用专项补助	20.00	20.0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6599.68	6415.57	184.11	
山阴县民政局	6592.88	6408.77	184.11	
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朔财社[2023]256号1万元）	0.25	0.25		
（朔财社[2023]271号）24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市级1737万元）	232.82	232.82		
2023年度清洁取暖项目市本级配套资金	20.90	20.90		
晋财建[2024]103号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中央基建（9408万元）	5590.60	5590.60		
朔财债[2024]4号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转贷2024年第九批政府债券资金（374万元）	184.11		184.11	
晋财资环[2024]44号朔财建二[2024]47号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42.6万元	4.20	4.20		
（朔财社[2023]271号）24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非三保（市级1737万元）	560.00	560.00		
山阴县社会福利中心	6.81	6.81		
晋财社（2023）293号朔财社【2023】258号困难群众救助省级资金1841.62万元（福利中心流浪乞讨2.5万元）	2.50	2.50		
晋财社（2023）293号朔财社【2023】258号困难群众救助中央资金3005万元（福利中心流浪乞讨5万元）	4.31	4.31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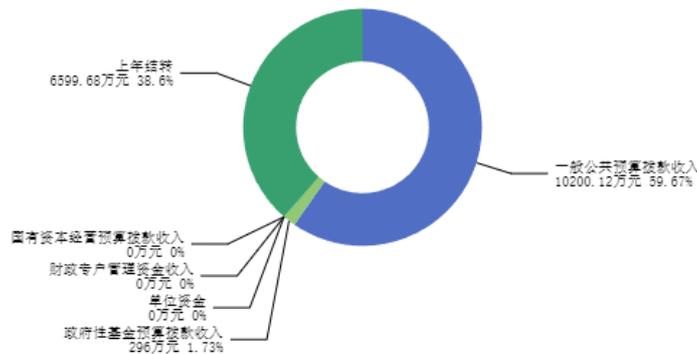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7,095.8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496.12万元，上年结转6,599.68万元，比上年增加3825.72万元，增长28.83%，主要原因是民政局本年增加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本项目30个月完工，24年10月开工，中央下达资金结转；福利中心增加社区改造项目资金79万元。殡仪馆属于新增预算单位，增加单位预算44.45万元

；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7,095.8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0,496.12万元，上年结转6,599.68万元，比上年增加3825.72万元，增长28.83%，主要原因是民政局本年增加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本项目30个月完工，24年10月开工，中央下达资金结转；福利中心增加社区改造项目资金79万元。殡仪馆属于新增预算单位，增加单位预算44.45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预算收入17,095.8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200.12万元，占59.6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96.00万元，占1.7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6,599.68万元，占38.6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支出预算17095.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7.7万元，占1.27%；项目支出16878.11万元，占98.7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7,095.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615.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80.1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0,496.1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599.6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564.3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2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5.1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64万元、其他支出480.11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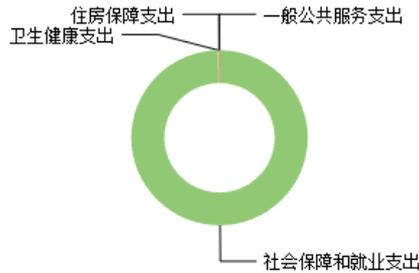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200.12万元，比上年减少1772.97万元，下降14.8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200.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4万元，占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73.84万元，占99.74%；卫生健康支出9.21万元，占0.09%；住房保障支出14.64万元，占0.14%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17.70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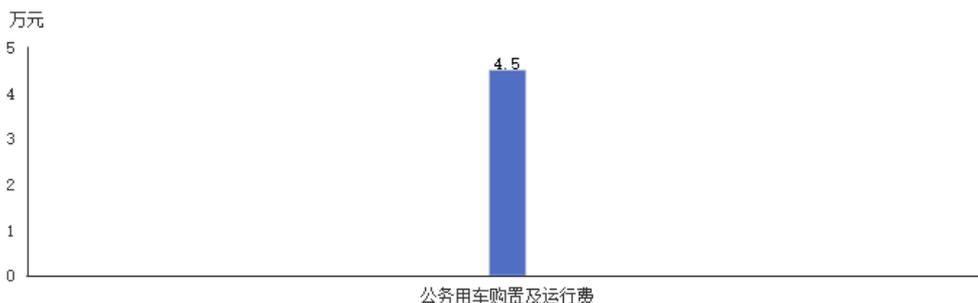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86.7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30.95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租赁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山阴县民政局（部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4.5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属于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49万元，比2024年预算21.75万元，增加0.74万元，增长3.4%，原因是退休人员党建经费预算增加0.5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按照工资比例2%提取，各增加0.12万元，共计增加0.24万元。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山阴县民政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83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0496.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7.7万元，项目支出10278.42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共3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0496.1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山阴县民政局（部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60个，共计金额10,278.4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1个，涉及金额150.7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9个，涉及金额10,127.6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2个，涉及项目金额10,189.68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9.13%。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62.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9个，涉及项目金额10,127.68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39-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内设职能科室数	9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3个
	编制的人员编制数	28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3人
			其中:在职人员数	13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一)公布行政区划代码,组织开展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县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县境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和更名审核申报工作。(二)将列入的事业单位为组织制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举措;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全县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县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举措等职责。(三)职能转变,推动全县老龄工作向主动应对和统筹、协调转变,健全工作机制,强化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的政策举措,协调有关部门和乡镇不断完善老年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待、社会参与、养老服务、医疗保障等方面的针对性、协调性、系统性,推动养老服务向全面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转变,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促进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逐步改善保障老年人生活、健康、安全以及参与社会发展的条件,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医,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健全分类分层、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聚焦困难群众、孤老、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促进资源向薄弱乡村、区域和环节倾斜,兜牢民生底线。			
部门绩效目标	本年度,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全省、全市民政工作会议,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增进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自觉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聚焦“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职责,认真做好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地名和界址管理、社会事务等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民政工作职责任务,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10496.12	合计	10496.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200.12	其中:基本支出	217.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96.00	项目支出	10279.4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自觉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聚焦“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职责,认真做好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地名和界址管理、社会事务等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自觉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聚焦“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职责		
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全省、全市民政工作会议,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增进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自觉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聚焦“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职责,认真做好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地名和界址管理、社会事务等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民政工作职责任务,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救助城乡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孤儿	≥1872人次
			预计补贴60岁以上高龄老人数量	≥15709人次
			预计救助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12768人次
			预计补助残疾人数量	≥70944人次
			预计救助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员	≥98398人次
		质量指标	残疾人补贴标准	≥82元/月/人
			城乡低保补贴标准	≥560元/月/人
		60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城乡特困补贴标准	≥734元/月/人	
		城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标准	≥117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到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市级、县级
经济效益指标		有助于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有助于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民发〔2021〕19号《山西省民政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扶持政策的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对高龄空巢独居老人1000人,每人每年600元购买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6〕27号;晋民发〔2021〕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3家	
			养老补贴人数	≥1000人		养老补贴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600元/年/人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600元/年/人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年中一次性发放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社区居家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700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7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提高社	≥98%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社区养老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社区养老人员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4445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的最低保障标准的三倍、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的保障标准按最低保障标准的二倍标准执行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贴	≥3440人	数量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的	≥3440人
			享受三四级重度残疾人的护	≥196人		享受三四级重度残	≥196人
		质量指标	三四级智力精神重度残疾人	≥84.5元/月/人	质量指标	三四级智力精神重	≥84.5元/月/人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贴标准	≥109元/月/人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109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补贴县级配套成	≥194万元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补贴县	≥19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54950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80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27,8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27,8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80周岁（含）到89周岁（含），老年人每人每月标准补助100元；90周岁（含）到99周岁（含），每人每月标准补助150元；100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补助150元，10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500元；本息在上级政策基础上扩展00-89周岁高龄津贴发放对象，高龄津贴发放对象为户籍在本县行政区域内，年满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						
立项依据	晋民发〔2023〕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各市级要进一步提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民发〔2023〕49号，省级补助实行“先预拨后清算”即按上年发放人数和补助标准预拨补助资金，次年再根据实际发放人数与市县进行清算，多退少补						
项目实施计划	具有山西省户籍且满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年龄以公安部门制发的居民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津贴人数	≥5014人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津贴	≥5014人
			90-99岁高龄津贴人数	≥794人		90-99岁高龄津贴	≥794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人数	≥20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20人
		质量指标	90-99岁高龄津贴标准	150元/月/人	质量指标	90-99岁高龄津贴	15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标准	50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500元/月/人
			80-89岁高龄津贴标准	100元/月/人		80-89岁高龄津贴	1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县经成本	672万元	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县经成本	637.78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	保障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对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209511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两新”组织党建组织及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县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4-中共山阴县委社会工作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760		年度资金总额：		13,7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3号）文件要求，兼职党建工作指导员每月按3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省市委财政按							
立项依据		2025年度“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补贴，根据《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兼职党建工作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市委财政按3:3:4的比例负担，县级共选派指导员64名，按照比例核算后县委财政承担每人每月2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兼职党建工作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				兼职党建工作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工作指导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党建工作指导员数	2人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指导员标准	2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指导员标准	2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性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性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760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7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党建工作指导员标准给予工	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社会效益	党建工作指导员标准	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109063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月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0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000人次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58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6480元/年/人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480元/年/人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	≥66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县级配套成本	≥700万元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县级配套	≥7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全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5581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政发〔2016〕27号《朔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文件精神，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现有57家，运营的标准20000元/年，放宽养老服务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农村举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服务机构，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立项依据		朔政发〔2016〕2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放宽养老服务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农村举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服务机构，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施建设补助制度，实施运营补贴制度，建立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建立全市经济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发放，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推动医养融合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推动医养融合发展，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增加老年人幸福感和满意度。				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推动医养融合发展，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增加老年人幸福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40家	数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	40家		
		质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20000元/家	质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	20000元/家		
		时效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时间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时间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80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8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	提高	社会效益	改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日间照料服务人员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日间照料服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491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对象：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倍，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3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130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130人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300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76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99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县级配套成本	≥390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县级配套	≥1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524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收养第三方评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民法典规定: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立项依据	2020年民法典规定;单位《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项目实施计划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收养评估,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估儿童收养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预估儿童收养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儿童收养质量	第三方评估	质量指标	儿童收养质量	第三方评估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业务完成,及时验收支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业务完成,及时验收支付
		成本指标	年内预估成本	≥3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内预估成本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少孤儿,事实孤儿的社会	提高95%	社会效益	减少孤儿,事实孤儿	提高9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617090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标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85,032		年度资金总额:	2,785,0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85,0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85,0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政办发〔2012〕5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文件精神,对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生养、医疗、照料服务标准部分的各敬老院按现有有人数运营的标准补贴项目划分为三档标准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2〕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服务标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政发〔2012〕52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照实际补贴比例进行全额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服务标准补贴				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服务标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低于当地政府	≥3家
		质量指标	低于标准补贴标准的档次	≥3个档次	质量指标	低于标准补贴标准	≥3个档次
		时效指标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	每年发放一次	时效指标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	每年发放一次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	≥250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	≥2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提高养	提高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标准补贴补贴的敬老院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标准补贴补贴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303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建一〔2021〕86号财建一〔2021〕93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中央265.5574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55,576	年度资金总额：	2,655,5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55,5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55,57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殡仪馆建设项目：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9万元；公益性骨灰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7万元；火化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4万元；土地勘界及地形图测绘合同1.5万元；殡仪馆建设项目方案及扩大初步设计项目28万元；殡仪馆项目建筑						
立项依据	财建一〔2021〕93号 山财建〔2021〕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积极推广、有步骤地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殡葬用地，革除丧葬陋俗，提倡文明节俭办丧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率，财建一〔2021〕93号 山财建〔2021〕40号						
项目实施计划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数量指标	7017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数	7017平方米
		质量指标	火葬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	96%	质量指标	火葬场建有殡仪馆	96%
		时效指标	工程预计2023年6月启动，2	按时完工，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工程预计2023年6	按时完工，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殡葬用地	成本指标	实行火葬，改革土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普遍推行以骨灰存放为主的	≥96%	社会效益	普遍推行以骨灰存	≥96%
		生态效益	深化丧葬习俗改革，丧事简	改革祭扫习俗观念	生态效益	深化丧葬习俗改革	改革祭扫习俗观念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成将实现节约资源，	保护环境，减少土葬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成将实现节	保护环境，减少土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积极推进殡葬服务供给改革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积极推进殡葬服务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6253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管财社〔2024〕197号财社〔2024〕231号困难残疾人补贴（320.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29,500	年度资金总额： 92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29,500	省级财政资金 92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金						
立项依据	管财社〔2024〕197号财社〔2024〕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社〔2023〕249号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数量	≥2000人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2000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标准	≥8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8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配套成本资金	929500元	成本指标	省级配套成本资金	929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241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管财社〔2024〕197号财社〔2024〕231号重度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9,5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79,500	省级财政资金 2,27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金						
立项依据	管财社〔2024〕197号财社〔2024〕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数量	≥3370人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3370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残疾人的	≥204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	≥204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标准	109元/月/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109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残疾人的	45.6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	45.6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市、县各级配套成本	227.95万元	成本指标	省、市、县各级	227.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021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198号晋财社〔2024〕253号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1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晋财社〔2023〕256号1万元）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98号晋财社〔2024〕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审核家庭经济状态，按照国家扶持政策，按标准，按月及时补贴到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家庭经济状态，按照国家扶持政策，按标准，按月及时补贴到位晋财社〔2023〕256号1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按标准，按月及时补贴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数量	≥6人	数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数量	≥6人		
		质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准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准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补助成本	1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补助成本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低保家庭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423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199号、晋财社〔2024〕258号8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省级（148.3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票）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83,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83,000	省级财政资金 1,48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80周岁（含）到89周岁（含）；对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标准补助70元，非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10元；90周岁（含）到99周岁（含）；对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70元，非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10元；10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每人每月补助50元。						
立项依据	晋民发〔2023〕49号，晋财社〔2024〕199号，晋财社〔2024〕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各市级要进一步提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民发〔2023〕49号，省级补助实行“先预拨后清算”即按上年发放人数和补助标准预拨补助资金，次年再根据实际发放人数与市县进行清算，多退少补						
项目实施计划	具有山西省户籍且满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年龄以公安部门制发的居民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人员数量	≥6320人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	≥6320人
			90-99岁高龄老人数量	≥868人		90-99岁高龄老人	≥868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数量	≥20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20人
		质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	100元/月/人
			90-99岁高龄老人补贴标准	150元/月/人		90-99岁高龄老人	15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	50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5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配套资金成本	148.3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配套资金	148.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	落实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	落实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补贴人员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143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省级（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26,900	年度资金总额： 3,726,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726,900	省级财政资金 3,726,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5家民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对象：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倍，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等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等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3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068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068人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99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对特困供养人员项目预算	372.69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对特困供养人员	372.6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0152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中央（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84,900	年度资金总额：	6,584,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584,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584,9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53家民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对象：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倍，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3倍、1.5倍、2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068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068人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中央对特困供养人员项目预算	658.49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对特困供养人员	658.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8471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管财社〔2024〕212号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省级（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96,000	省级财政资金	3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儿童福利省级配套资金社会散居养育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是指父母死亡或查找不到生父母）以及一方死亡另一方失踪、一方死亡另一方患有精神或智障等残疾、一方死亡另一方因文盲痴呆丧失劳动能力或者5年以上在押服刑、服刑中或服刑结束后未满1年（服刑中未满1年）的未成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孤儿。							
立项依据	管财社〔2024〕212号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专款专用，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41人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41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对儿童生活补助的预算	39.60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对儿童生活补	39.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无	保障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21116283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中央（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儿童福利县级以上民政部门认定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是指父母死亡或查找不到生父母）以及一方死亡另一方失踪、一方死亡另一方患有精神或智障等残疾、一方死亡另一方因文盲痴呆丧失劳动能力或者5年以上在押服刑、服刑中或服刑结束后未满1年（服刑期间生活困难的服刑人员）、服刑人员被禁止从事特定职业的人员等。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专款专用，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41人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41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中央对儿童生活补助的预算	99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对儿童生活补	9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无	保障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8562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管财社〔2024〕212号册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省级（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立项依据		管财社〔2024〕212号册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于困难时期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于困难时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382人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	≤7352人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	≤50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省级配套成本	206万元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省级配套	20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标准低收入困难群众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标准低收入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2130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管财社〔2024〕212号册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中央（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册财社〔2023〕271号临时救助市级补助（市级1737万元）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立项依据	管财社〔2024〕212号册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救助群众于困难时期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救助群众于困难时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382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	≥7382人次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元/人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	≥500元/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成本	515万元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	5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标准低收入困难群众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标准低收入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034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省级城乡低保（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20,800	年度资金总额：	9,520,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520,800	省级财政资金	9,520,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0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000人次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02元/月/人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58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省级对低保人员的预算补助	952.08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对低保人员的	952.0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全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5532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管财社（2024）212号财社（2024）256号中央城乡低保（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8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管财社（2024）212号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0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000人次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02元/月/人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6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中央对低保人员的预算补助	1980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对低保人员的	19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全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83235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行〔2024〕146号、晋财行〔2024〕10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兼职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省级）20.352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4-中共山阴县委社会工作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期）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620	年度资金总额：	10,6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620	省级财政资金	10,6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度全省“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和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经费，晋财行〔2024〕101号关于拨付2024年度市级“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工作经费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在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立项依据	晋财行〔2024〕146号、晋财行〔2024〕1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在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朔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全省“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和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经费的通知》（晋财行〔2024〕73号）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在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数	7家	数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	7家
			指导员数量	2人		指导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补	960元/家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	960元/家
			指导员补助标准	1800元/人		指导员补助标准	1800元/人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一次性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一次性拨付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成本	10620元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成本	106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两新”组织党建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快速	促进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两新”组织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服务对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115290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综〔2024〕64号晋财综〔2024〕34号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消防等系统改造资金（6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应急救援系统、电源监控系统、防排烟系统改造工程，工程总价2281129.59元，修缮改造1481129.56元，设施设备3000000.00元，医疗器械费500000.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综〔2024〕64号晋财综〔2024〕34号，山公发〔2021〕32号，山民发〔2021〕51号，晋办发〔202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吸纳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民发〔2021〕5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	4个项目		数量指标	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	4个项目
		质量指标	为了有效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提升		质量指标	为了有效提升养老	提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后验收支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后验收支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成本	69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成本	6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让老年人的晚年生活更加幸福	提高		社会效益	让老年人的晚年生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人员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7313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敬老院集中供养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运营补贴由同级财政负担，补贴标准按照自理、半失能、失能老人分别为每人每年1200元、1800元、2400元。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5〕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运营补贴由同级财政负担，补贴标准按照自理、半失能、失能老人分别为每人每年1200元、1800元、24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				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的养老机构数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的养老机构数	≥3家			
		质量指标	按照政策确立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按照政策确立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运营补贴发放时间	半年发放一次	时效指标	运营补贴发放时间	半年发放一次			
		成本指标	县级补贴成本	123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贴成本	12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	提高养老质量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养老质量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养老人员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养老人员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8074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资金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	≥2000人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2000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标准	≥89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89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成	≥80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生活补贴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生活补贴对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5342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金县级专项资金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							
立项依据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vv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困难群众能顺利过年，过好年							
项目实施计划		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00人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00人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时效指标	春节慰问、中秋慰问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春节慰问、中秋慰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慰问成本	100000元	成本指标	慰问成本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011303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慰问金县级专项资金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					
立项依据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困难群众能顺利过年，过好年					
项目实施计划		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60人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60人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时效指标	年前慰问、中秋慰问	一次性发放到位	时效指标	年前慰问、中秋慰	一次性发放到位
		成本指标	县级慰问成本	160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慰问成本	1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9090812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晋财社〔2023〕271号临时救助市级补助（市级1737万元）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447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	≥7447人次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元/人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	≥500元/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成本	≥235万元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	≥2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标准低收入困难群众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标准低收入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保障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保障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0651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生活补助对象包含四清骨干、百岁老人、七六骨干、40%退职人员、平反人员等，从2023年10月给76骨干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760元/月/人提高至900元/月/人，在此基础上，每人每年按照12%的增长幅度落实补贴待遇。所需资金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立项依据		山阴县委常委委员会，晋人社厅发〔2019〕35号；山阴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纪要〔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从2023年10月给76骨干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760元/月/人提高至900元/月/人，在此基础上，每人每年按照12%的增长幅度落实补贴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从2023年10月给76骨干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760元/月/人提高至900元/月/人，在此基础上，每人每年按照12%的增长幅度落实补贴待遇。所需资金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四清骨干、百岁老人、七六骨干、40%退职人员、平反人员等生活困难补助。				解决四清骨干、百岁老人、七六骨干、40%退职人员、平反人员等生活困难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四清骨干、七六骨干、	72人	数量指标	享受四清骨干、七	72人		
			七六骨干生活补助	≥1008元/月/人		七六骨干生活补助	≥1008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四清骨干生活补助标准	≥6975.6元/季/人	质量指标	四清骨干生活补助	≥6975.6元/季/人		
			精减退职享受40%人员生活补	≥1230元/季/人		精减退职享受40%	≥1230元/季/人		
	时效指标	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时间	按季度准时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困难补助发放	按季度准时发放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50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四清骨干、百岁老人、	解决生活困难	社会效益	解决四清骨干、百	解决生活困难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1132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5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4	年度资金总额：	4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设计总建筑面积6208.43平方米，其中：综合楼一栋四层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面积6094.6平方米，门房、泵房、发电机房建筑面积113.83平方米，床位150张，主要内容为土建工程、室外工程及附属用房等配套设施建设；该项目按照《山西省儿童福利院建设标准》（DB11/150-2018）执行，其他费用160.00万元，项目总投资6268.43万元。						
立项依据	山发改发〔2018〕1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主体综合楼已经完工，工程接近尾声，消防通道、室外硬化、绿化及水电暖配套等设施需实施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主体综合楼已经完工，工程接近尾声，消防通道、室外硬化、绿化及水电暖配套等设施需实施建设，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6208.43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	≤6208.43平方米
		质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150张床位	质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	≤150张床位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60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健康发展	保障孤儿事业发展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	保障孤儿事业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31716103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室外供热工程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心敬老院总建筑面积6341.36平方米，床位200张，为多层框架结构综合楼，项目概算投资1908.86万元，其中：建安费1686.69万元，其他费122.66万元，预备费99.51万元，福利中心儿童福利院设计总建筑面积6208.43平方米，						
立项依据	山发改发〔2018〕118号 山发改发〔2017〕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主体综合楼已经完工，工程接近尾声，基础设施配套完成，可正常运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筑面积	6341.36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	6341.36平方米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6208.43平方米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	6208.43平方米
		质量指标	保障两个建设项目正常运行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两个建设项目	保障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
	成本指标	县级配套成本	800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配套成本	8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健康发展	加快进度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	加快进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416092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心敬老院总建筑面积6341.36平方米，床位200张，为多层框架结构综合楼，项目概算投资1908.86万元，其中：建安费1680.69万元，其他费122.66万元，预备费99.51万元。						
立项依据	山发改发〔2017〕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综合楼项目已完工，消防通道、室外硬化、绿化及水电配套设施等建设项目为设施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拨付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拨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筑面积	6341.36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	6341.36平方米
		质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筑床位	200张床位	质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	200张床位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
		成本指标	县级专项成本	1500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专项成本	1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健康发展	加快进度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	加快进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416070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民发〔2021〕19号《山西省民政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扶持政策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对各县区现有人数1000人，每人每年600元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6〕27号，晋民发〔2021〕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3家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运	≥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800平方米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运	≥1200平方米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1200平方米				
		时效指标	发放社区运营补贴时间	每年发放一次	时效指标	发放社区运营补贴	每年发放一次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35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3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提高社	提高98%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运营补贴的社区养老服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运营补贴的社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522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残联社（2024）257号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20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的最低保障标准确定。三、四级智力、精神、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按保障标准的50%执行。							
立项依据		残联社（2024）2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数量	≥2000人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2000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标准	≥8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8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20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0234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残联社〔2024〕257号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补助48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金						
立项依据	残联社〔2024〕2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数量	≥3370人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3370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残疾人的	≥207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	≥207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标准	≥109元/月/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109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残疾人的	≥84.5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及重度	≥84.5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48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0404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4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报）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立项依据		特困社〔2024〕262号特困民发〔2021〕14号特困民发〔2021〕48号特困民发〔2021〕72号特困民发〔2021〕40号特困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倍，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753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	≥7753人次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	≤50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14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体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181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城市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75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特困社（2024）262号晋民发〔2021〕14号晋民发〔2021〕48号晋民发〔2021〕72号晋民发〔2021〕40号晋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4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400人次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标准	≤60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60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标准	175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标准	1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全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065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棚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立项依据		棚财社〔2024〕262号棚民发〔2021〕14号棚民发〔2021〕48号棚民发〔2021〕72号棚民发〔2021〕40号棚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政策对需要救助的对象进行适当救助，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时发放，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孤儿数量	≥20人	数量指标	全县孤儿数量	≥20人		
		质量指标	孤儿补贴标准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孤儿补贴标准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救助成本	7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救助成本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405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赈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农村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291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赈财社（2024）262号财民发〔2021〕14号财民发〔2021〕48号财民发〔2021〕72号财民发〔2021〕40号财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按时发放，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4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400人次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58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58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291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29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全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2532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册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事实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38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立项依据		册财社〔2024〕262号册民发〔2021〕14号册民发〔2021〕48号册民发〔2021〕72号册民发〔2021〕40号册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政策对需要救助的对象进行适当救助，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时发放，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月及时发放，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	≥108人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08人		
		质量指标	实施无人抚养儿童补助标准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实施无人抚养儿童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38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3411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要求，顺应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养老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2024〕56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2024〕10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5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总体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YG0009483号）。《2》报建手续：2024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报建工作程序，办“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的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直接运营主体	明确		直接运营主体	明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09145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四个同步同步”总体思路要求，顺应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9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1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5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总体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0009493号）。《2》报建手续：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40621202400007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报建工作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集颐、康养、休闲、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服务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集颐、康养、休闲、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服务体系。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占地	≤245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占地	≤24500平方米
			地上占地面积	≤23129.00平方米		地上占地面积	≤23129.00平方米
			地下占地面积	≤1371.01平方米		地下占地面积	≤1371.01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符合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周期	30个月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周期	30个月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		及时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成本	≤14717.81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成本	≤14717.81万元
			工程费用	≤12398.20万元		工程费用	≤12398.20万元
			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2319.61万元		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2319.61万元
			省级补助基金预算成本	≤227万元		省级补助基金预算成本	≤2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收益	带动老年群体产业发展	带动	经济收益	带动老年群体产业发展	带动
提升山阴县养老机构和居家养老			提升	提升山阴县养老机构和居家养老		提升	
提高当地养老机构影响力			提高	提高当地养老机构影响力		提高	
社会效益		缓解养老床位紧张问题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养老床位紧张问题	缓解	
		改善养老医疗卫生问题	改善		改善养老医疗卫生问题	改善	
		施工建设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施工建设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完善监管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	完善监管机制	健全	
		完善管护经费	保障		完善管护经费	保障	
		建设期间资金按预算计划到位	到位		建设期间资金按预算计划到位	到位	
		建设期间工程按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建设期间工程按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持续保持与主管部门、运营	持续	持续保持与主管部门、运营	持续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要求，顺应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养老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10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5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总体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YG0009483号）。《2》报建手续：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40621202400007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招标工作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运营运营主体	明确		运营运营主体	明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09421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地名普查以后的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地名普查以后的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的专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委托第三方印制地图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第二次地名普查项目，以及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第二次地名普查项目，以及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数量	≥900份	数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900份		
		质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质量	彩印密封	质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彩印密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第三方交付地图后付款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第三方交付地图后付款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给大家	精准	社会效益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精准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6163054		

项目名称		殡仪馆经费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殡仪馆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火化设备维护费，殡葬事业单位经费、电费、水费、人员经费、修缮、院内灯具安装					
立项依据		单位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单位火化设备维护费，殡葬事业单位经费、电费、水费、人员经费、修缮、院内灯具安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火化设备维护费，殡葬事业单位经费、电费、水费、人员经费、修缮、院内灯具安装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单位火化设备维护费，殡葬事业单位经费、电费、水费、人员经费。		单位火化设备维护费，殡葬事业单位经费、电费、水费、人员经费、修缮、院内灯具安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补助单位	1个	数量指标	经费补助单位	1个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性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按照完成情况，及时拨付资金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惠民殡葬政策真正落到实处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惠民殡葬政策真正落到实处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减免殡葬基本服务费用专项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殡仪馆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2024年3月20日全省深化殡葬改革座谈会精神,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殡葬综合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晋办发〔2021〕15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民政厅<关于推进山阴县(2024)79号《殡葬管理条例》、《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殡葬综合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晋办发〔2021〕15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殡葬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财社〔2024〕43号)、《朔州市财政局						
立项依据	山阴县户籍人员在异地火化的,丧事办结后6个月内(以殡仪馆费用发票开具时间为准),经办人可以到逝者户籍所在地殡仪馆办理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报销手续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办理程序(一)具有山阴县户籍或常住证人员在殡仪馆所属殡仪馆火化的,丧事经办人可直接在殡仪馆办理减免手续,办理时需提供下列材料:1.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申请表(附件1);2.逝者生前身份证和户口簿(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3.经办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公安部门、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复印件);(二)遗体接运费(含运费、抬尸费、消毒费和普通纸棺(尸体袋));(三)遗体存放(含7天内冷藏);(四)遗体火化费;(五)骨灰寄存费(5年内);(六)骨灰盒(200元以内)减免标准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超出减免项目标准的费用或选用其他非基本服务项目,费用自理,火化无名尸体产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办理程序(一)具有山阴县户籍或常住证人员在殡仪馆所属殡仪馆火化的,丧事经办人可直接在殡仪馆办理减免手续,办理时需提供下列材料:1.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申请表(附件1);2.逝者生前身份证和户口簿(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3.经办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公安部门、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复印件);(二)遗体接运费(含运费、抬尸费、消毒费和普通纸棺(尸体袋));(三)遗体存放(含7天内冷藏);(四)遗体火化费;(五)骨灰寄存费(5年内);(六)骨灰盒(200元以内)减免标准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超出减免项目标准的费用或选用其他非基本服务项目,费用自理,火化无名尸体产生						
项目实施计划	办理程序(一)具有山阴县户籍或常住证人员在殡仪馆所属殡仪馆火化的,丧事经办人可直接在殡仪馆办理减免手续,办理时需提供下列材料:1.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申请表(附件1);2.逝者生前身份证和户口簿(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3.经办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公安部门、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复印件);(二)遗体接运费(含运费、抬尸费、消毒费和普通纸棺(尸体袋));(三)遗体存放(含7天内冷藏);(四)遗体火化费;(五)骨灰寄存费(5年内);(六)骨灰盒(200元以内)减免标准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超出减免项目标准的费用或选用其他非基本服务项目,费用自理,火化无名尸体产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我县实际, 现就我县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			结合我县实际, 现就我县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减免事项	4项	数量指标	殡葬减免事项	4项
		质量指标	殡葬减免标准	5项	质量指标	殡葬减免标准	5项
		时效指标	减免事项办理时限	半年内	时效指标	减免事项办理时限	半年内
		成本指标	县财政补助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县财政补助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强惠民殡葬 减免资金的使用管理	加强	社会效益	加强惠民殡葬 减免资金的使用管理	加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减免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减免对象满意度	≥90%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幸福养老工程和区域养老工程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阴县社会福利中心安荣中心敬老院维修工程。1. 公寓楼屋顶防水，内墙外墙墙面修复粉刷、卫生间维修、地面塌陷修复；2. 厨房线路配电柜更换改造，污水管道改造；3. 洗澡间墙面、地面、管道改造；4. 办公室墙面粉刷修复；5. 院内污水化粪池修缮、院内化粪池盖板修缮。					
立项依据		晋民函[2024]49号、朔民函【2024】4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自2023年运营以来，院内设施年久老化，腐朽损坏严重，急需对院内设施进行维修改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公寓楼屋顶防水，内墙外墙墙面修复粉刷、卫生间维修、地面塌陷修复；2. 厨房线路配电柜更换改造，污水管道改造；3. 洗澡间墙面、地面、管道改造；4. 办公室墙面粉刷修复；5. 院内污水化粪池修缮、院内化粪池盖板修缮。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院内设施及室内外、厨房餐厅等进行维修改造				院内设施及室内外、厨房餐厅等进行维修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敬老院项目	1个	数量指标	维修敬老院项目	1个
		质量指标	根据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98%	质量指标	根据要求保质保量	≥98%
		时效指标	按项目进度拨付资金	保障	时效指标	按项目进度拨付	保障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社会养老托老压力	提高98%	社会效益	减轻社会养老托老	提高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养老服务的老年人满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养老服务的	10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日，山阴县民政局（部门）共有公务用车编制3辆，实有3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2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日，山阴县民政局（部门）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3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日，山阴县民政局（部门）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山阴县民政局（部门）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本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民政厅发布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附件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状况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远程教育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基地组织实施服务
A0207			中小学课后服务
A0208			中小学体（美）育教育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保险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8			信访代办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治服务
A0502			地方病防治服务
A0503			职业病防治服务
A0504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管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病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4			废弃物流转服务
A0605			环境保护成果评估与管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403			防灾减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恢复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信息发布服务
A1503			公共信息阅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統开发与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设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702			检验检测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5			施工图审查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普惠服务
A1803			展览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5			网络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B	政府履职 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规划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展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的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的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设备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保障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汛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汛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究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的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的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保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良种繁育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保障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救援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展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的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的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管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救援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指导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演练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究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支撑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展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志愿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农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運輸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管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演练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403			防灾减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702			检验检测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5			施工图审查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A1803			展览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5			网络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受理）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B	政府履职 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2		课题研究及 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00301			会计服务
0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0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004		会议服务	
00401			会议服务
0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0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006		工程服务	
0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00602			工程监理服务
00604			工程验收服务
0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00701			评审服务
00703			评估服务
00704			评价服务
008		咨询服务	
00801			咨询服务
0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0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0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010		信息化服务	
0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用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